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 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经全体委员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于 2026 年 5 月 14 日在深圳市中国有色大厦 24 楼多功能厅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召集人罗绍德独立董事主持，应到委员 5 名，实到委员 5 名（其中独立董事黄俊辉因公务委托独立董事罗绍德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豁免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的会议通知期限，定于 2026 年 5 月 14 日在公司 24 楼多功能厅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潘文皓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聘任杨平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6 日